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编制本区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2、制定全区依法治区和法制宣传教育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和依法治理工作。
- 3、管理、监督和指导全区律师工作和法律顾问工作，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
- 4、管理、监督和指导全区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工作。
- 5、管理、监督和指导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 6、指导全区人民调解和司法助理员工作。
- 7、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人员和解除劳动教养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 8、组织实施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改造、帮助以及相关组织协调工作。
- 9、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管理局机关和直属单位的人事机构编制工作。
- 10、承办区政府和上级司法行政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本级）	二级

本部门年末在职人员 33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3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6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95.0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5.1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63.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24
	30			61	
总计	31	874.08	总计	62	874.08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分类科目											
				栏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合计	865.13	863.04					2.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6.36	794.26					2.09
20406			司法		796.36	794.26					2.09
2040601			行政运行		721.09	719.00					2.0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3.00	3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8.00	18.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27	9.27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6	4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6	45.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36	45.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2	23.42					
21004			公共卫生		23.42	23.4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42	2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63.84	676.05	187.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5.06	630.69	164.37			
20406			司法	795.06	630.69	164.37			
2040601			行政运行	719.80	630.69	89.1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3.00		3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8.00		18.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27		9.27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6	4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6	45.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36	45.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2		23.42			
21004			公共卫生	23.42		23.4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42		2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63.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94.26	794.2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36	45.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42	23.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63.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863.04	863.0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63.04	总计	64	863.04	86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863.04	676.05	186.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94.26	630.69	163.57
20406		司法	794.26	630.69	163.57
2040601		行政运行	719.00	630.69	88.3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33.00		33.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2040606		律师管理	18.00		18.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9.27		9.27
2040610		社区矫正	14.00		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36	45.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36	45.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36	45.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42		23.42
21004		公共卫生	23.42		23.4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3.42		2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3.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1.80	30201	办公费	0.2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3.64	30202	印刷费	0.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0.5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61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4.92	30205	水费	0.0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35	30206	电费	0.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0	30207	邮电费	1.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5.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6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9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8	30215	会议费	0.06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6.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9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0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44.43	30229	福利费	1.7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4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24.87	公用支出合计					51.1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2.70	2.70	2.62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40	2.40	2.3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40	2.40	2.36
3.公务接待费	6	0.30	0.30	0.26
（1）国内接待费	7	—	—	0.26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8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3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2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部门：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8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6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874.0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8.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16 万元，下降 82.8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865.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24 万元，下降 8.97%，主要原因：由于本单位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导致本年收入较上年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863.04 万元，占 99.7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09 万元，占 0.2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874.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863.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64 万元，下降 8.83%，主要原因：由于本单位厉行节约、缩减开支，导致本年支出较上年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0.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76 万元，下降 81.38%，主要原因：由于本年单位资金中其他单位转入的经费列入往来

资金，导致年末结转结余较上年减少。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676.05 万元，占 78.26%；项目支出 187.79 万元，占 21.74%；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783.93 万元，决算数 863.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9%。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762.83 万元，决算数 794.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实际收支金额按照收付实现制的规定，合理安排本单位收支情况，年中追加了预算，导致本年度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1.10 万元，决算数 45.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9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由于本年度补发了退休人员绩效，年中追加预算，导致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3.42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该项支出年初未做预算，当年新增新冠疫情防控资金项目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6.05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73.8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90 万元，下降 5.27%，主要原因：由于本年度新增退休人员，导致人员经费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1.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20 万元，增长 8.94%，主要原因：本单位正常办公开支需要。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32 万元，增长 84.32%，主要原因：由于本年补发退休人员绩效，导致该支出较上年增长。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本年无资本性支出需要。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70 万元，决算数 2.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6.91%；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9%，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40 万元，决算数 2.36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40 万元,决算数 2.3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33%,主要原因:本单位正常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需要。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由于厉行节约,运行维护费减少。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

(三)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30 万元,决算数 0.2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73%,主要原因:本单位正常公务接待需要。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04 万元,增长 17.90%,主要原因:本单位正常公务接待需要,故较上年度增长。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3 批,累计接待 29 人次,主要是:佳木斯市司法局来浔考察交流公务接待、省司法厅调研浔阳区合法性审查工作公务接待和行政复议工作示范单位实地核验公务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18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19%,主要原因:本单位正常运转需要,故较上年度增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6.99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社区矫正工作经费、普法工作经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自评价得分95分，自评价结果：优秀；普法工作经费项目自评价得分100分，自评价结果：优秀。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61.8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资金专款专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八五”普法工作开展，制作法制宣传栏，宣传单。

2、切实做好全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管和教育，加强智慧矫正深度应用，不断提高社区矫正工作的社会知晓度和参与度。

3、走访监测点，执法人员培训，开展行政执法督察，全国法治政府示范创建。

4、代理本年度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仲裁听证等。

5、公共法律服务相关工作。

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前期工作

为做好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我局成立绩效评价组，初步了解单位基本情况。

2、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人员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组织实施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

（1）收集基础数据。按照要求详细查阅并收集了浔阳区司法局的预算决算资料和相关财务资料和单位履职资料。

（2）整理并分析资料。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进行综合评价，对各项指标进行具体分析并给出各指标的评价结果及结论。

（3）编制报告。按绩效评价相关规定及要求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并出具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8 分，得 8 分）

（1）发放宣传单，购买法治宣传书籍 10000 份。

（2）打造和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和行政复议中心，购买乡乡通远程会见视频设备 3 套。

（3）举办法律明白人培训 1 次。

（4）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 20 件。

（5）人民调解案件 730 件、法律援助案件 505 件。

2、质量指标（12 分，得 12 分）

- （1）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 2%；
- （2）人民调解案件成功率达 96.7%；
- （3）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胜诉率 95%。

3、时效指标（10 分，得 10 分）

- （1）及时对项目经费进行拨付；
- （2）及时对矫正对象进行入矫办理 97 人次。

4、成本指标（10 分，得 10 分）

2023 年度项目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均控制在合理预算内，控制率 100%。

（二）履职效果情况

1、社会效益（14 分，得 14 分）

- （1）有效减少重新犯罪。
- （2）规范执法行为，维护社会稳定。

2、经济效益（16 分，得 16 分）

- （1）有效优化政府及部门法治化建设。
- （2）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

（三）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

1、社会满意度（10 分，得 10 分）

- （1）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92%。

2、可持续影响（10 分，得 10 分）

- (1) 提升矫正对象法律意识，帮助他们重新融入社会；
- (2) 执法行为更加文明规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社区矫正费用执行率目标值 100%，实际执行率 65%。

(二)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科学、合理、准确进行预算编制，加强预决算编制和会计核算管理。加强业务学习，积极组织、参加业务培训，提高业务能力。集思广益，加大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力争更高效率达成绩效目标。

2、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随着绩效管理工作的普及开展，细化精准费用预算，明确预算绩效目标，为以后预算编制打下坚实的基础。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关于转发《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预算项目、部门整体支出及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所附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以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进行评价，自评得分 97 分。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制定调整相关政策以及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管理的重要参考依据。并按照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浔阳区政府网站”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本级）“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普法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九财政指(2020)12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九财政指【2023】2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市级刑释专项经费配套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九财政指(2022)11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新冠疫情防控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九财政指(2021)8号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政府法律顾问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隔离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禁毒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	22	14	10	63.64	5
		政府预算资金	28	22	14	—	63.64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减少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全年社区矫正工作目标基本完成，做好社区矫正对象见面管教，坚持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并重，进行视频教育培训，促进社区矫正工作有序开展。落实社区矫正学习劳动制度，举行社矫对象义务劳动活动，促进社区矫正对象融入社会，社区矫正人员重新犯罪率降低达标，社矫对象满意度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保障标准	=2800 元/人、年	28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法律书籍，宣传物品等	≥1000 份	1000	10	10	
			聘请专家授课，开展心理咨询活动	≥160 人 次	160	10	10	
		质量指标	重新犯罪率低	≤15%	15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对矫正对象进行入矫办理	及时入矫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发展	大大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重新犯罪	明显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矫正对象法律意识，帮助他们重新融入社会	长期影响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	1	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	1	1	—	100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八五普法工作开展，迎接考评检查。				全年普法宣传工作基本完成，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制作广告牌、宣传手册，建设宣传栏、购买书籍等开展宣传，大大提升群众法律意识；举办法律明白人培训，法律明白人数量增加，群众满意度提升。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制作法制宣传栏	=3000 元/个	3000	10	10	
			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3500 元/次	35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单	≥2000 张	2000	8	8	
			购买法治宣传书籍	≥50 本	50	8	8	
			举办法律明白人培训	≥1 次	1	8	8	
		质量指标	公民法律意识提高	大大提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普法工作 经费	及时拨 付	基本达成 目标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普遍提高群众法律 知晓度	≥88%	88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法治建设	长期影 响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民普遍满意度高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九财政指(2020)12 号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85	13.465	5.336	10	39.63	0	
	政府预算资金	2.785181	13.465181	5.336181	—	39.6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基层人民调解工作，社区矫正工作，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政府法制建设工作等各项工作。			全年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刑释接送人数、法律援助办案数、人民调解案件受理数达到绩效指标数；刑释人员经费按时发放，达到时效，法律援助与人民调解案件办结及时，办结率达标。资金下拨及时，社会满意度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补助	=800 元/件	8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95%	95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450 件	480	10	10	
			刑释人员生活补助接 送经费	≥60 人 次	70	10	10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90%	95	8	8	
			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0%	95	7	7	
		时效指标	经费按时拨付到位	=1 年	1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众安全感	显著提 升	基本达 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刑释人员重新犯 罪率	≥90%	90	1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民众满意度高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九财政指【2023】2 号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	0.793	10	4.41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8	0.793122	—	4.41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完成法律援助工作				完成法律援助案件，案件办理数量达标、 办结及时、办结率达标；资金下拨及时， 支付时效性达标；大大提升民众安全感， 民众满意度达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补 助	=800 元/ 件	8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	≤225 件	10	15	15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办 结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经费按时拨付到 位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众安全感	显著提升	基本达成 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民众满意度高	≥98%	98	15	15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市级刑释专项经费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2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22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积极履行职能，完善工作机制。保障刑满释放人员的基本生活，为刑满释放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当年生活补助				全年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基本完成，积极履行职能，完善工作机制。保障刑满释放人员的基本生活，相关工作稳步开展，落实了帮教措施，并妥善进行了安置，实现对刑释人员不脱帮、不漏帮的工作目标，按规定为刑满释放人员及时足额发放生活补助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	≥705 元	70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释人员接 送人次	≥175 人	12	10	0	资金拨付 时间为 12 月，当月使用资金下 月发放，此 笔资金结 转下年使用	
			刑释人员数 量	≥90 人	90	10	10		
		质量指标	刑释人员衔接、接送、 帮教各项工作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95%	95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	8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九财政指(2022)11 号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94	51.206	10	54.47	0
		政府预算资金	0	94	51.206225	—	54.4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刑释人员生活补助接送经费，法律援助办案工作，人民调解员工资支出，法制宣传活动开展，社区矫正工作开展。				基本完成全年绩效指标目标，社区矫正工作实现全面覆盖；人民调解办案数增加，达到指标要求，开展年度法律明白人培训会，培养法律明白人数量达标；法律援助工作办结及时、刑释生活补助接送经费按标准发放，及时申波，及时发放。刑释人员犯罪率降低，工作满意度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刑释人员生活补助	=705 元/ 人、月	70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400 件	450	5	5	
			刑释人员接送人次	≥175 人	180	5	5	
			培养法律明白人数量	≥800 人	800	5	5	
		质量指标	法律明白人培养合格率	≥95%	95	5	5	
			已办结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100%	100	5	5	
			刑释人员衔接、接送、帮教各项工作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1 年	1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法律明白人覆盖范围	≥30%	30	5	5	
			降低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	≤95%	95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冠疫情防控资金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3.418	23.41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3.41805	23.4180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全年疫情防控工作基本完成，重点场所疫情防控验收合格率 100%，达到绩效指标标准；重点人群核算检测达到全覆盖，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群众满意度高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隔离人员住宿费用	≥150 元	15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场所疫情防控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重点人群核算检测率	=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 100%	100	15	15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新冠疫情防控能力	≥90%	9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九财政指(2021)8号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8	26.172	10	54.52	0
		政府预算资金	0	48	26.17168	—	54.5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 2023 年度社区矫正工作，人民调解工作，法律援助工作，办案支出，装备费支出等。				基本完成全年绩效指标目标，社区矫正工作实现全面覆盖；人民调解办案数增加，达到指标要求；法律援助工作办结及时、刑释生活补助接送经费按标准发放，及时申波，及时发放。刑释人员犯罪率降低，工作满意度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补助	=800 元/ 件	8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受理案件数	≥50 件	50	5	5	
			人民调解受理案件数	≥500 件	500	5	5	
			法律援助受理案件数	≥300 件	300	5	5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案件办结率	=100%	100	5	5	
			人民调解案件办结率	≥90%	95	5	5	
			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	≥90%	95	5	5	
		时效指标	办案经费及时拨付到位	=1 年	1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 和办案条件	≥95%	95	5	5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 公共法律服务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办 案经费保障力度持续加 强	≥95%	95	5	5	
			对基层司法行政机关业 务装备经费保障力度持 续加强	≥95%	9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95%	95	5	5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费用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8	18	1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代理本年度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仲裁听证等。			代理全年行政复议案件，全年行政诉讼案件办案数达标，胜诉率达 90%。为区政府提供法律服务工作，为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重大资产处置提供法律咨询和论证咨询，为区政府起草或制定规范性文件提供咨询和书面审查意见，有效优化了政府及部门法治化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费用中标价	=18 万元	1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复议案件、行政诉讼案件	≥20 件	20	20	20	
		质量指标	案件胜诉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法律顾问费用	及时拨付到位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政府及部门法治化建设	有效优化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法治建设	大大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法治建设	长期影响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府工作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隔离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28	16.328	0	10	0	0
		单位资金	16.328	16.328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防疫隔离点工作完成。				全年防疫工作圆满完成，做好隔离酒店人员疫情防控工作，核酸检测达到全覆盖，社会满意度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隔离人员食宿等费用	=1600 元/人	16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排隔离人员人数	≥100 人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隔离点各项工作 完成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隔离时效	3-8 天	基本达成目 标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疫隔离点工作完成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有力提 升	基本达成目 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人民满意度高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禁毒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九江市浔阳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25	15.325	0	10	0	0
		单位资金	15.3247	15.3247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禁毒服务中心				基本完成全年禁毒服务。开展禁毒工作宣传，禁毒活动，提高全民禁吸戒毒意识，突出禁毒法规、禁毒知识宣传，每季度开展一至两次大型宣传活动。成立禁毒帮教小组，建立内部档案，分类管理进行思想教育，全面了解情况，做好社区戒毒工作，健全工作制度，规范工作程序，解决戒毒人员的生活实际困难，社会满意度达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毒服务活动	=3500元/次	35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毒品预防宣传活动开展	≥3 次	3	20	20	
		质量指标	禁毒工作履职保障度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工作	=1 次/季度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平安浔阳	有力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确保禁毒工作开展	优化措施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高	≥90%	92	10	10	
总分						100	9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资本性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 年度浔阳区司法局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3 年度社区矫正工作经费共计 22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社区矫正人员教育帮扶工作开展，经费支出 14 万元，使用率 63.6%。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完成社区矫正各项工作任务，减少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主要围绕社区矫正相关工作开展。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原则，评价方法有社会调查法，综合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有前期调研，文件研读，绩效自评指导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等步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项目自评价得分 95 分，自评价结果：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根据全区社区矫正工作要点开展相关工作。

（二）项目过程情况。2023 年度牢牢把握九社矫委发[2023]1 号文件精神，根据自身特点和实际情况，成立了社区矫正“十百千万”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明确此次行动的目标任务，压实各主体的工作责任。结合城区社区矫正对象的组成情况，找准“着力点”，进一步扩大社区矫正影响力，推动社区矫正高质量发展，为平安浔阳、法治浔阳建设助力。进一步推进贯彻实施《社区矫正法》。不断完善社区矫正工作体制机制，加强社区矫正中心建设，充实执法力量、夯实执法基础、强化执法功能，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有关部门支持帮助，为切实承担好执法主体责任提供了有力保障。进一步规范执法、加强沟通协调。开展社区矫正执法监督检查，确保社区矫正执法权力始终在阳光下规范运行。主动接受检察机关的监督，加强与公安、法院等社矫委各成员单位的密切沟通协作，充分发挥了社矫委的职能作用。进一步强化教育帮扶举措。切实推进分类教育矫正，推动社区矫正社会化走深走实，提高监督管理和教育矫正的针对性、有效性。进一步提升社区矫正信息化水平。着力构建我区社区矫正信息化体系，尤其在智慧融合上作文章，形成社区矫正管理智能化、业务数据化、互联移动化、指挥可视化的“智慧矫正”建设

新模式。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教育管控，解决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理问题，提升我区社区矫正工作智能化、信息化水平。

（三）项目产出情况。刑释人员重新犯罪率低于 2%，及时对矫正对象进行入矫办理 97 人次。

（四）项目效益情况。有效减少重新犯罪；规范执法行为，维护社会稳定。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坚持从严从实，切实提升社矫工作质量。出台《浔阳区社区矫正对象外出管理规定（试行）》，推进社区矫正心岸 APP 深度应用，进一步落实矫正对象定位监控和外出管理，目前，对按规定需进行手机定位监控的矫正人员均已成功定位，定位率 100%。严抓社区矫正调查评估质量，今年，我局共接受法院、监狱委托调查 90 起，调查评估结果采信率 100%。

六、有关建议

建议社区矫正工作与公检法等政法部门加强沟通交流，使社区矫正工作更上新台阶。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3 年度浔阳区司法局 普法工作经费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3 年度普法工作经费共计 1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开展，经费支出 1 万元，使用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做好全区法治教育宣传，多样化开展普法活动，稳步提升公民法律意识与法治素养，持续提升普法依法治理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绩效评价主要围绕普法宣传工作开展。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原则，评价方法有社会调查法，综合评分法和因素分析法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主要有前期调研，文件研读、绩效自评指导体系及工作方案的设计，分析评价并形成报告等步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项目自评价得分 100 分，自评价结果：优秀。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绩效评价主要围绕普法宣传工作开展

展。

（二）项目过程情况。2023 年，我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在市普法办的关心指导下，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落实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各项要求，制定了《2023 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在更高水平上推进法治浔阳建设，取得了良好成效。不断突出重点内容宣传，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一是拓宽普法渠道，推动民法典宣传有声有色。二是丰富载体形式，持续推进“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走深走实。三是把握重要时间节点，深入宣传与群众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不断加强国家工作人员法治宣传教育。举办“八五”普法骨干培训班，进一步提升了全区普法骨干的普法业务水平和法治思维能力，为推进“八五”普法规划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不断加强针对青少年的法治宣传教育。全区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开展了“送法进校园”法治教育宣传活动，全方位筑牢司法护航屏障，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持续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目前我区已有区检察院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基地。

（三）项目产出情况。1. 举办民法典宣传活动，发放了民法典宣传手册、民法典宣传小礼品数千余份，广泛利用电子宣传屏滚动播放法治宣传标语。2. 开展网上学习，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和“法律明白人”参与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有奖答题。联合市司法局、区委国安办举办了 3 场全民国家安

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3. 举办“八五”普法骨干培训班切实增强了各单位普法干部依法办事、依法履职的本领。

（四）项目效益情况。公民法律意识与法治素养提高，普法依法治理水平提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印发《关于报送 2023 年度“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清单的通知》，各部门各单位严格对照普法工作计划、普法重点推进项目和主题活动、重要时间节点普法计划等，编制本部门本单位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持续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目前也已建成北司花园“法律明白人”广场、湖滨社区“法律明白人”广场和庐南社区“法律明白人”广场。

六、有关建议

加强基层普法力量建设，鼓励法律服务机构、社会团体、公民参与公益法治宣传活动，发挥好社区（村）“法律明白人”等普法志愿服务队伍作用，持续深化普法依法治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